

2020 年度
新郑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郑市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郑市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审判法律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由县法院管辖以及县法院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 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各类申诉案件。

(三) 监督、指导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四)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 管理、协调本院的审判和执行工作。

(七) 负责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主管本法院的监察工作；领导院直属单位和群团工作。

(八) 管理本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九)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十一) 派出机构及职责。派出法庭设城关、辛店、和庄、龙湖、薛店、观音寺 6 个中心人民法庭，依法审理和执行辖区内一般的民事案件，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及办理法庭审判工作有关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

内设机构 17 个：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

、行政审判庭、诉讼服务中心、诉调对接中心、政治处、综合办公室（督查室）、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审管办，在新郑市辖区的 16 个乡镇、街道办事处设立了城关、辛店、和庄、龙湖、薛店、观音寺 6 个中心人民法庭。

下属单位：无。

（二）、新郑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新郑市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决算汇编范围为新郑市人民法院本级决算，无下属二级机构。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2020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1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3.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576.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5.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5.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0.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9.8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25.46	本年支出合计	58	6,510.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7.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2.31
	30			61	
总 计	31	6,603.17	总 计	62	6,603.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2020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525.46	6,519.61					5.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7	33.0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3.07	33.07					
2012906	工会事务	33.07	33.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14.98	5,614.98					
20405	法院	5,614.98	5,614.98					
2040501	行政运行	3,929.78	3,929.7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9.63	1,049.63					
2040506	“两庭”建设	144.45	144.45					
2040550	事业运行	491.12	491.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87	405.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49	397.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72	177.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96	217.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	1.81					
20808	抚恤	8.38	8.38					
2080801	死亡抚恤	8.38	8.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39	85.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39	85.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39	85.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0.30	38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0.30	38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30	380.30					
229	其他支出	5.85						5.85
22999	其他支出	5.85						5.85
2299901	其他支出	5.85						5.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2020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510.86	5,356.38	1,154.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7	33.0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3.07	33.07				
2012906	工会事务	33.07	33.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76.38	4,421.90	1,154.48			
20405	法院	5,576.38	4,421.90	1,154.48			
2040501	行政运行	3,930.78	3,930.7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0.02		1,010.02			
2040506	“两庭”建设	144.45		144.45			
2040550	事业运行	491.12	491.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87	405.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49	397.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72	177.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96	217.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	1.81				
20808	抚恤	8.38	8.38				
2080801	死亡抚恤	8.38	8.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39	85.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39	85.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39	85.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0.30	38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0.30	38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30	380.30				
229	其他支出	29.85	29.85				
22999	其他支出	29.85	29.85				
2299901	其他支出	29.85	29.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2020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1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3.07	33.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576.38	5,576.3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5.87	405.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5.39	85.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0.30	380.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19.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81.01	6,481.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3.7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2.31	92.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3.7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6,573.32	总 计	64	6,573.32	6,57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关

2020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6,481.01	5,326.53	1,154.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7	33.0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3.07	33.07	
2012906	工会事务	33.07	33.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76.38	4,421.90	1,154.48
20405	法院	5,576.38	4,421.90	1,154.48
2040501	行政运行	3,930.78	3,930.7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0.02		1,010.02
2040506	“两庭”建设	144.45		144.45
2040550	事业运行	491.12	491.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87	405.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49	397.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72	177.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96	217.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	1.81	
20808	抚恤	8.38	8.38	
2080801	死亡抚恤	8.38	8.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39	85.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39	85.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39	85.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0.30	38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0.30	38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30	38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2020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89.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9.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31.79	30201	办公费	27.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30.82	30202	印刷费	4.2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4.9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4.17	30205	水费	3.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96	30206	电费	38.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39	30208	取暖费	6.6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6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0.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6.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4.2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9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57	30216	培训费	1.9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9.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3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2.6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0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8.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7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6			
人员经费合计		4,877.49			公用经费合计			449.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70		28.20		28.20	0.50	24.68		24.68		2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郑市人民法院

2020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6603.17 万元，支出 6603.1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1.98 万元，上涨 0.94%。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装修工程项目于本年度尾款支付，造成决算总数上浮，但我院严格落实压减一般性支出的政策要求，控减不必要的经费支出，厉行节俭。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6525.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19.61 万元，占 99.91%；其它收入 5.85 万元，占 0.0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6510.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56.38 万元，占 82.27%；项目支出 1154.48 万元，占 17.7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6573.3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6.9 万元，上涨 0.87%。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装修工程项目于本年度尾款支付，造成决算总数上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81.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54%。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1.22 万元，上涨 1.5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装修工程项

目于本年度尾款支付及单位人员变动造成的相关社保、工资变动。

（二）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81.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3.07 万元，占 0.51%；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5576.38 万元，占 86.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05.87 万元，占 6.2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 85.39 万元，占 1.3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80.3 万元，占 5.87%。

（三）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87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0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5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共安全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48.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核算时不包括干警的社保项目，故与预算数有差异。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共安全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时不能确定上级政法转移资金，没有列入年初预

算，但 2020 年下达中央政法转移资金，属于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共安全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共安全支出（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原定批复建设的审判庭因法检系统上划的特殊情况，故而停止设计施工，该情况年初无法预算。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共安全支出（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11.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事业社保核算列入决算及增、补发相应事业工资。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工资调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5.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有机关事业养老保险改革清算资金，相应社保支出不列入决算核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财政全供人员职业年金记虚账，单位承担部分不需要支付。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1.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离退休健康休养费不足，在该项目中调增补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9.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调整死亡抚恤金等，该项目年初无法预算。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按实际标准与预算有合理差异。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69.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标准调整提高，全市各单位公积金均有较大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 4877.49 万元、公用经费 449.04 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4689.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91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支出；

3.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9.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99%。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4.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2%，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2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7.5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4.6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车辆维修养护。2020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6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18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19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新郑市人民法院在市委和市人大的领导监督下，在上级法院和市政府的指导支持下，紧紧围绕全市工作的大局，坚持公正司法，司法为民，狠抓队伍建设，忠实地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我市的改革开放、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和良好的司法服务。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通过审判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行政案件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案件，惩罚犯罪，保障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解决民事、行政纠纷，保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0年新郑市人民法院案件受理23546件，其中刑事案件970件，民商案件13140件，行政案件276件，国家赔偿案件9件，执行案件8849件，其他案件302件。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院案件结案数22146件，其中刑事案件结案925件，民商案件结案12671件，行政案件260件，国家赔偿案件结案7件，执行案件结案7981件，其他案件结案302件，整体结案率达到94.05%。2020年我院受理案件标的2307087840.25元，实收诉讼费18359806.13元，当年退诉讼费7663134.95元。切实保障了社会公平正义，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持了我市的社会稳定。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人民法院代表国家统一行使审判权。人民法院依法审判各类案件，解决民事纠纷、行政争议，惩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和法律制度，保护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合法权益。各人民法院对产生它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人民法院独立行使审判权，不受行政机关、团体和个人的干涉。在审判案件时，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对公民在运用法律上一律平等；依法实行合议制、回避制、两审终审制；除法律另有规定外，一律公开审判，接受上级法院的审判监督和指导。项目立项符合相关规定，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结构合理，财务管理制度规范，项目任务完成质量较好。群众满意度较好。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455.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压减一般性支出的政策要求，控减不必要的经费支出，厉行节俭。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0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5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